

《聊城市东昌府区梁水镇镇国土空间规划(2021—2035年)》

批后公布

《聊城市东昌府区梁水镇镇国土空间规划(2021—2035年)》已经聊城市人民政府批复同意(批复文号:聊政复〔2025〕4号),现进行批后公布,公布内容如下:

一、规划范围

本规划范围分为全域和城镇开发边界范围两个层次。

全域:梁水镇镇行政区范围,总面积143.88平方千米,辖14个行政新村(原108个行政村)。

城镇开发边界范围:总面积155公顷。

二、规划期限

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,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,近期至2025年,远期待至2035年,远景展望至2050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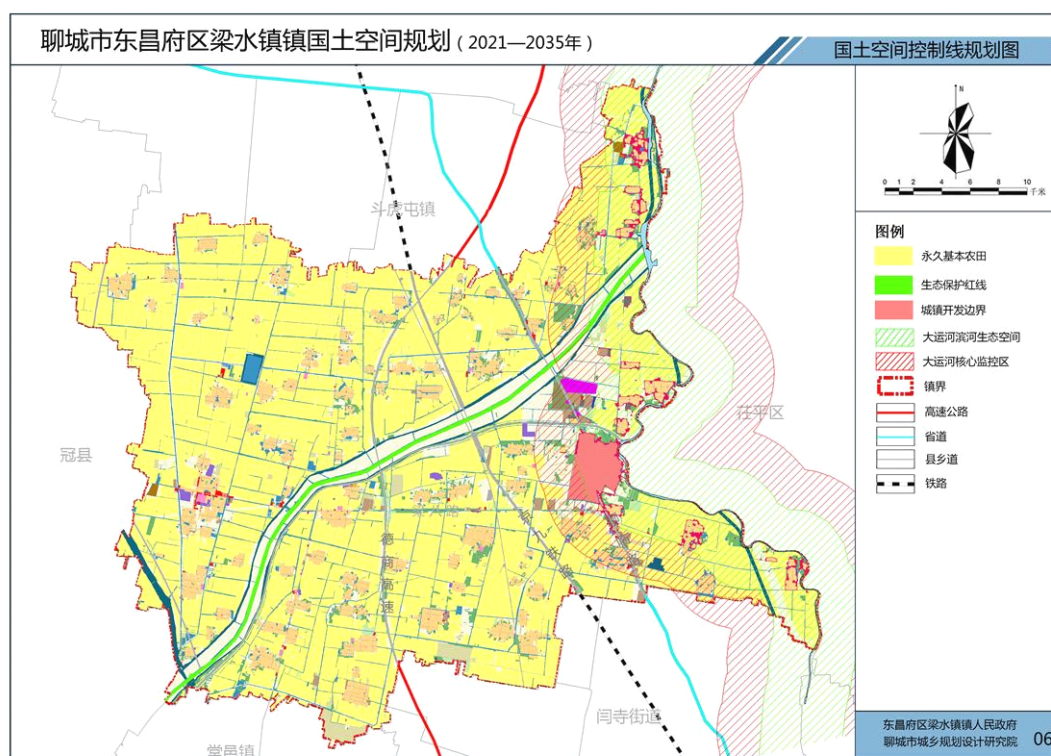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城镇性质

充分发挥梁水镇的“现代农业优势”和“运河文化优势”,落实上位规划的传导,融入区域发展的大格局,综合确定梁水镇的城镇性质为:聊城市现代化农业生产的重要基地、古运河历史文化带建设的重要节点。

四、严格落实约束底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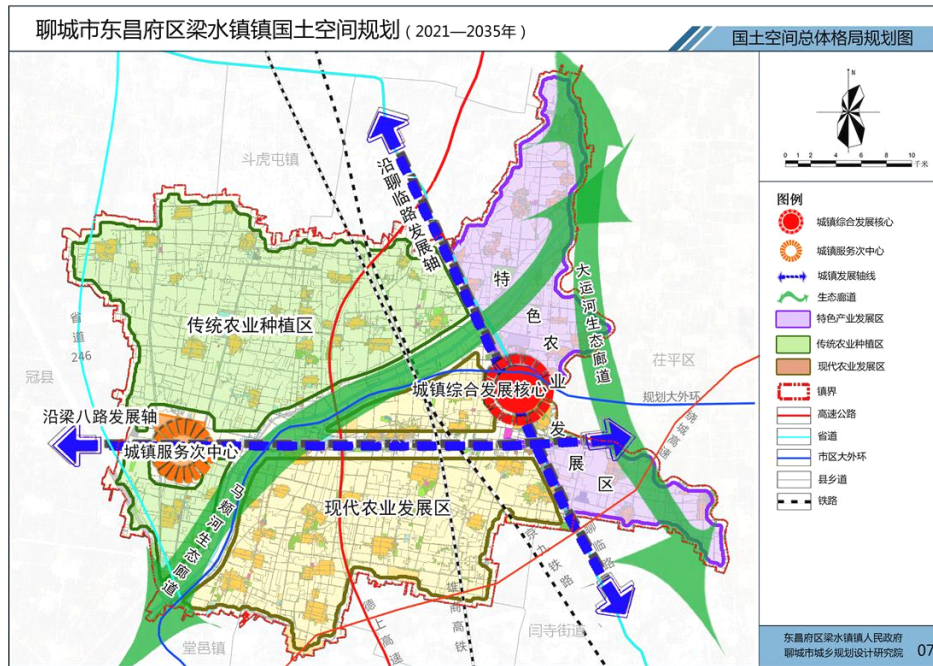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至2035年,耕地保护量不低于10279.25公顷(15.41万亩),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8754.56公顷(13.13万亩),落实市

级下达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155 公顷，落实市级下达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37.09 公顷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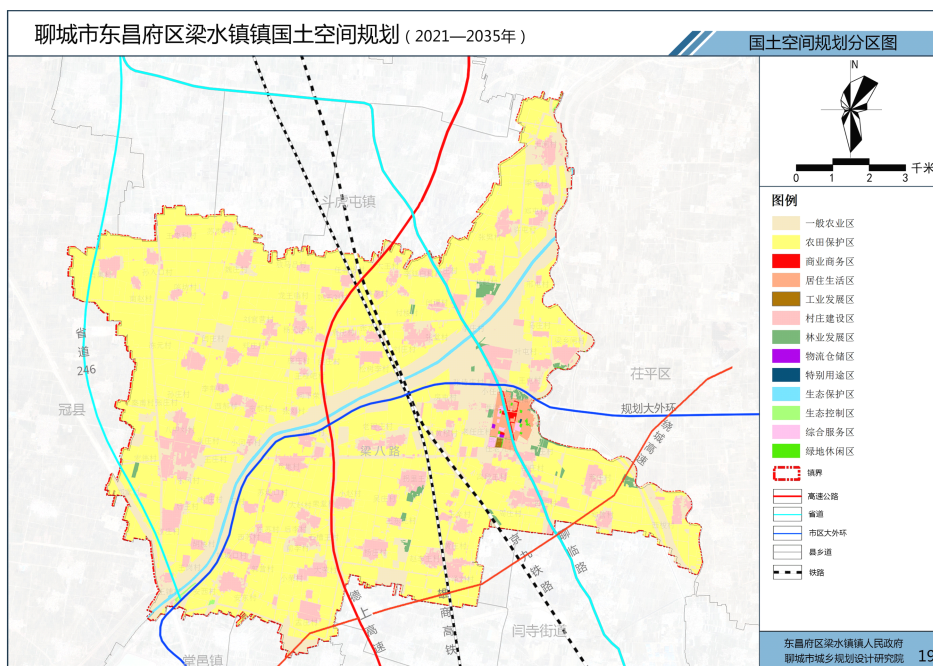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

规划空间布局按照“一核一心、两轴两廊三区”打造，“一核”指城镇综合发展核心；“一心”指城镇服务次中心；“两轴”指沿聊临路发展轴和沿梁八路发展轴；“两廊”指马颊河生态廊道和大运河生态廊道；“三区”指特色农业发展区、传统农业种植区、现代农业发展区。



六、细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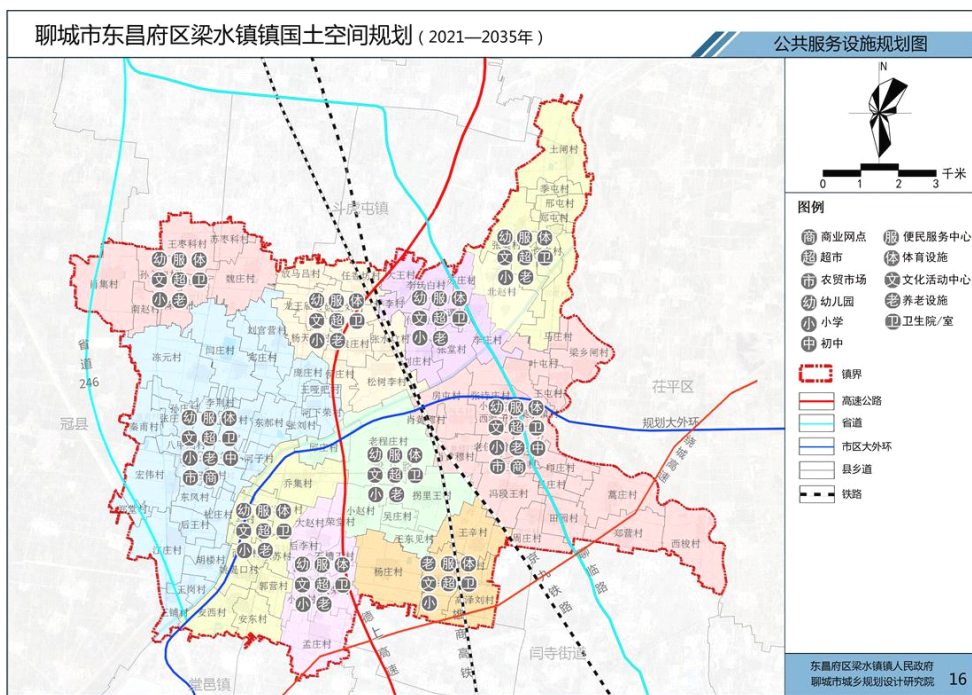
结合镇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，按照全域覆盖，不交叉、不重叠的原则，合理优化全域规划分区，确定各规划分区国土空间主导功能，并明确用途准入原则和管控要求。全镇共划定生态保护区、生态控制区、农田保护区、城镇发展区和乡村发展区5个一级分区。



七、提升公共服务设施水平

完善城乡公共服务设施，提升城乡居民生活品质，加速促进新型城镇化的实现。通过构建分等级、分区域、各有侧重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，加强设施共建共享，注重乡村地区基础公共服务设施的均等化配置，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与幸福感。

规划构建覆盖城乡的“镇—社区—村”三级公共服务体系。



八、完善镇域综合交通系统

规划构建梁水镇综合交通体系，融入发展区域格局。落实市级国土空间规划中的主要道路及交通枢纽：雄商高铁、京九铁路、德上高速、聊临路、规划 S246，规划市区外环路和德上高速线上的聊城西北下线口。确定以聊临路，市区大外环、梁八路等为主要骨架的“五横五纵”的综合交通体系，完善镇区、社区、村庄间的交通联系。

